
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 8/10、15/10、22/10、5/11、12/11、26/11、3/12、10/12、18/2、25/2、4/3、8/4、15/4、22/4、29/4、20/5 舉行校內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（如適用）：		中文科	
負 責 老 師	林麗嫦老師、鄧文翎老師		
活 動 名 稱	書法班		
活 動 類 別	藝術發展		
活 動 簡 介	通過導師教授書法技巧，提升同學對字形結構的認識及對中華文化、美學、文學的欣賞		
活 動 對 象	中二及中三已報名同學	名 額	15
活 動 日 期	8/10、15/10、22/10、5/11、12/11、26/11、3/12、10/12、18/2、25/2、4/3、8/4、15/4、22/4、29/4、20/5	集 合 時 間	4:00PM
活 動 時 間	4:00PM-5:30PM	集 合 地 點	視藝室
活 動 地 點	視藝室	解 散 時 間	5:30PM
費用及交通安排	全免	解 散 地 點	視藝室
服 裝	整齊校服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6年10月2日
備 註	----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林麗嫦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梁冠芬



（學校活動通知書 26047 回條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書法班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_班（ ）

學生（姓名）_____參加上述活動。（*不適用者請刪去）

	姓名	手提電話（如有）	家中／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（家長）			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
2026 年 月 日

註：回條請於 2026 年 10 月 2 日或以前交回林麗嫦老師。